

金信周期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重要提示

1. 金信周期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24年12月11日证监许可[2024]1820号文批准公开募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示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2. 本基金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运作方式为契约型,开放式。

3. 本基金的管理人和托管人为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信基金”或“本公司”),托管人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银行”)

4. 基金自2025年2月10日至2025年2月20日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包括直销和其他销售渠道)公开发售,各销售机构开始销售日期以各销售机构的实际情形为准。本基金的募集期限不超过3个月,自基金募集期限开始发售之日起计算。本公司将根据基金销售情况在募集期限内适当调整基金发售时间。

5. 本基金发售对象为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人民币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者。

6. 投资者认购的购买基金,需在本公司开立基金账户的投资者可免于办理开户手续。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每个投资者仅限开立和使用一个本公司基金账户。在基金募集期间,投资者的开户和认购申请同时办理。

7. 投资者不能直接购买基金份额,在基金募集期间形成的利息归投资者所有,如基金合同生效,则所算为基金份额。

8. 本基金认购以货币申请。本基金基金份额初始面值均为1.00元,按面值发售。投资者认购基金份额时需按认购金额支付一定的金额申购费。投资者申购基金份额的,单个基金账户首次认购单笔最低100元(含申购金额,下同)均为1元,追加认购单笔最低金额为100元。基金管理人或销售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募集期间内所有投资者的累计认购金额没有限制。投资者在认购期内可以多次认购基金份额,认购一经确认不得撤销。

9. 基金募集期间,单个投资者的累计认购规模占所有投资者累计认购总规模的比例不得超过50%且不得有变相规避50%集中的情形。

10. 基金募集网下申请的受理及确认,仅代表该基金销售网点确实接受了认购申请,申请的确认以基金登记机构的确认为准。基金管理人及销售机构不承担对确认结果的通知义务,投资者本人应主动查询认购申请的确认结果。

如果接受或某项认购申请可能导致基金份额持有人数达到基金合同规定的上限,基金管理人可拒绝接受投资者的认购申请。

11. 本公司仅对本基金份额发售的有关事项和规定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刊登在本公司网站(www.jxfunds.com.cn)上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本公告,投资者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下载基金申请表和了解基金发售事宜。

12. 销售机构的业务办理网点,办理日期和时间等事项请参考各销售机构的相关业务公告。在募集期间,除本公司所列的销售机构外,如增加或减少销售机构,本公司将及时公告。

13. 对未开设销售网点的地方的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900-8336)咨询购买事宜。

14. 提醒提示:基金管理人将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因受到经济因素、政治因素、技术因素和交易制度等各种因素的影响,从而导致基金资产净值的波动变化,存在风险。主要风险因素包括:因整体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导致证券市场价格产生剧烈波动和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申购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实施过程中产生的规模管理风险、成本管理的环境风险等。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长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货币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属于中高风险-中收益,中高风险-中收益。

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后,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保证基金财产的本金,但承诺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15. 本基金管理人可综合情况对发售安排做适当调整。本公司拥有对本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的最终解释权。

第一部分 本次募集的基本情况

一、基金名称和基金代码

金信周期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基金份额代码:金信周期价值混合A

A类份额代码:02309

C类基金份额代码:金信周期价值混合C

C类份额代码:02310

二、基金类别与运作方式

基金类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三、基金存续期间

不定期

四、基金份额面值、发售价格

本基金基金份额面值均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售。

五、募集对象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人民币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

六、直销机构

1. 直销机构

名称: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兴海大道3040号前海世茂金融中心二期2603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1号平安金融大厦1502;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兴海大道3040号前海世茂金融中心二期2603

法定代表人:赵海峰

成立时间:2014年7月3日

电话:0755-82502020

传真:0755-82510935

联系人:王晶波

客户服务电话:400-900-8336

网址:www.jxfunds.com.cn

2. 其他销售机构

名称: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5号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5号

法定代表人:王晶波

客户服务电话:956007

3.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发售本基金,并另行公告。

七、暂停时间与基金合同生效

1. 本基金2025年2月10日至2025年2月20日面向投资者发售。基金募集期如需调整,基金管理人将及时公告,并募集期限最长不超过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三个月。

2. 基金备案条件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9月27日召开2024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的52名激励对象及预留授予的3名激励对象已离职,公司相应回购注销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66.15万股,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6.32元/股,涉及资金总额为418.06万元;相应回购注销授予的限制性股票34.8万股,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6.26元/股,涉及资金总额为217.848万元。综上,公司相应回购注销本激励计划已授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100.95万股,涉及资金总额为635.916万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2.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已于2025年2月5日办理完毕,公司总股本由1,293,565,513股变更为1,292,556,013股。

公司已于2024年9月27日召开2024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本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的部分激励对象已离职,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公司相应回购注销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66.15万股,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6.32元/股,涉及资金总额为418.06万元;相应回购注销授予的限制性股票34.8万股,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6.26元/股,涉及资金总额为217.848万元。综上,公司相应回购注销本激励计划已授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100.95万股,涉及资金总额为635.916万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3. 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一)2022年12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二)2022年12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4. 2024年1月3日,公司披露《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登记完成的公告》。

5. 2024年1月3日,公司披露《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

6. 2024年1月15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7. 2024年2月14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暨减持结果的公告》。

8. 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规定,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规情况。

2. 拓展基金及瑞洁资本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减持实施情况与此前预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3. 拓展基金及瑞洁资本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4.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拓展基金及瑞洁资本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限届满,已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5. 其他说明

1. 拓展基金及其一致行动人瑞洁资本出具的《关于股东减持时间届满暨减持结果的公告》。

2.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的公告》。

3.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

4.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

5.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

6.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

7.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

8.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

9.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

10.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

11.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

12.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

13.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

14.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

15.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

16.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

17.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

18.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

19.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

20.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

21.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

22.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

23.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

24.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

25.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

26.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

27.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

28.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

29.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

30.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

31.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

32.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